

2021年高考网上报名10日开始

应届考生、社会考生、外地户籍考生等类别考生的具体报名时间、须提交材料不尽相同

本报讯 (记者孙鹏飞)11月5日,市招办发布消息,根据我省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工作安排,2021年高考我省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办法,我市考生11月10日开始网上报名,应届考生、社会考生、艺术体育考生、外地户籍考生等各种类别考生的具体报名时间、须提交材料不尽相同。

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

我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实行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办法,包括网上信息采集、现场确认信息采集与确认、符合政策的资格条件申报、签订考生诚信承诺书、资格审核等环节。

网上报名统一从11月10日9:00开始,其中艺术、体育类考生的报名截止时间是11月15日18:00,非艺术、体育类考生的报名截止时间是11月25日18:00。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须按规定时间登录河南省招生办公室网站(www.heao.gov.cn),进入“河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生服务平台”,按照要求进行现场网上报名。

市区(含石龙区)各高中考生的报名工作由市招办统一安排,不同类别考生报名时间要求不同。各县(市)考生报名及信息采集工作由当地招办组织。

市区普通类应届考生网上报名时间

安排如下:11月4日至8日各学校统计人数、进行资格审查、收费;11月9日至10日,市招办申请报名序号;11月11日至25日,考生进行网上报名,并从11月24日起在学校组织下进行现场确认;11月30日,考生在信息确认表上签字确认。

市区艺术、体育类考生(含对口类、专升本类)网上报名时间安排如下:11月4日至8日各学校统计人数、进行资格审查、收费;11月9日至10日,市招办申请报名序号;11月11日至11月15日,考生进行网上报名;11月16日至18日,学校组织进行现场信息采集,并可自行上网修改错误信息;11月20日,学校组织考生进行信息确认表上签字确认。

市区普通类社会考生报名安排如下:11月10日至20日,到市招办一楼服务大厅接受审查资格、领取网报序号;11月21日至23日,进行网上报名;11月24日至26日,按各自报名序号对应的时间段分批到市招办一楼服务大厅进行信息采集;11月30日,到市招办一楼服务大厅领取确认表并签字确认。

市区体育艺术类社会考生报名安排如下:11月10日至13日,到市招办一楼服务大厅接受资格审查、领取网报序号;11月13日至15日,考生网上报名;11月16日至18日,按各自报名序号对应的时间段分

批到市招办一楼服务大厅进行现场信息采集;11月20日,到市招办一楼服务大厅领取信息确认表并签字确认。

不同类别考生须提供不同材料

根据报名要求,我市户籍的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由学校统一组织在学籍所在地报名,考生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簿。

我市户籍的往届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以及其他同等学力的社会考生,市区考生在市招办报名,各县(市)考生在当地招办报名,考生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簿、学历证明。

我市户籍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在学籍所在学校或学籍所在地招办直属报名点报名,考生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簿、学籍证明。

户籍在我市,但在外地就读、学籍在外地的应届毕业生,如在我市报考,须在户籍所在地招办报名点报名,考生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簿、就读学校所在地学籍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档案资料等。

在我市就业的外地户籍人员的随迁子女,父母一方须有合法职业和稳定住所,考生须是普通高中或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并具有当地学校正式学籍,随学籍所在的学校参加报名。考生须提供

本人身份证、户口簿,以及父母双方身份证、户口簿、父母一方在报名所在地的居住证,并按要求在网报上进行“资格条件申报”。考生不可在“流入”和“流出”两地同时参加高考报名。

严格资格审核防止违规报考

按照要求,我省将实行高考报名信息与普通中学学籍信息“硬挂钩”,报名系统通过考生身份证号将网上报名信息与学籍信息、普通中学学籍等信息对接,如果发现不一致的情况,将会逐一查清,并与公安户籍信息对比,进一步核实考生户籍、身份、民族等基本信息,确保准确无误。

考生资格审核时一律要求提供证件原件,同时上交复印件。招考部门将进行严格审核,重点加强对年龄在16周岁以下的考生、往届生、同等学力、高校退学、外省户籍等情况考生的资格审核,杜绝违规报考。

对往年已被高校录取未报到入学的考生,考生须提供录取院校出具的未报到证明;不能提供未报到证明的,须上交录取通知书、准考证和完整的纸质档案。

报名结束后,我省还将对所有报名信息数据进行重复和违规报名信息筛查,凡弄虚作假、骗取报考资格的,一经发现,将依规取消其当年报考资格,并将违规事实记入考生电子诚信档案。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文旅融合发展座谈会举行

齐俊禄刘文海参加

本报讯 (记者蔡文瑞)11月5日,市人大常委会调研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座谈会举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齐俊禄、副市长刘文海参加。

座谈会上,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汇报了市文旅融合工作开展情况,市发改委等相关部门直单位、汝州市等相关县(市、区)分别进行了工作汇报。齐俊禄表示,近年来,相关部门高度重视、措施得力,文旅融合内涵丰富、品质提升、亮点彰显,正成为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有力抓手。

齐俊禄强调,要深化历史认识,把握文旅融合发展机遇,坚持

宜融则融、能融尽融,以文促旅、以旅兴文;要把握地域属性,充分挖掘本地资源,借鉴外地优秀经验,把做好浓墨重彩“大文化”与做精喜闻乐见“小文化”结合起来,打造区域文旅融合品牌;要做好规划引领,坚持全方位规划、高起点谋划,找准文旅融合正确方向,优化产业发展布局,避免盲目性、随意性;要强化辐射带动,积极谋划,争取更多项目进入全省、全国大盘子,引入市场力量运营,加强多渠道推介,吸引更多资金、人流、技术汇聚我市,为经济社会转型发展奠定基础。

刘文海代表市政府进行表态发言。

马四海在调研全市社区物业管理服务时指出 推动物业管理提质升级

本报讯 (记者田秀忠)11月4日,市政协副主席马四海带领部分政协委员到新华区、卫东区、湛河区就社区物业管理服务进行专题调研。

马四海一行先后到新华区中兴路街道文化宫社区迎宾路1、2号楼家属院,新华区曙光街道凌云社区藏珑小区,卫东区北环路街道明珠世纪城小区,卫东区东安路街道东苑社区建东小区,湛河区南环路街道龙腾社区中建嘉天下小区,湛河区九里山街道宏伟社区高庄家属院,认真察看小区、家属院物业管理服务情况,并与街道、社区、物业公司负责人进

行交流。

马四海指出,社区物业管理关系到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和谐稳定,随着城市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居住环境的要求也越来越高,物业管理问题成为人民群众身边的热点民生问题。物业管理是社区治理的一项重要内容,相关部门要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建立“五个一”工作机制加强城市社区治理能力建设实施意见》,积极推进物业全覆盖工作,创新物业管理方式,鼓励物业公司积极参与社区治理,推动物业管理提质升级,加强与社区党建引领,锻造红色物业,增强服务实效。

动态监督 精准施策

我市农耕房专项整治驶入快车道

本报讯 (记者蔡文瑞 通讯员程漫漫)11月5日,记者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获悉,日前,省自然资源厅对全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成果进行了通报,在“融入成果、填表录入”阶段,我市完成图斑上报72905个,完成率达97.92%,排名全省第一,而在10月初的“定点登记、拍照移交”阶段初期,我市排名还处于全省末游。

“针对农耕房专项整治工作,我们探索动态监督机制,实时监督、掌握动态,一旦发现问题造成工作梗阻,立即寻找精准对策,督导解决问题。”市纪委监委驻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纪检监察组组长鹿庆胜说,该纪检监察组把农耕房专项整治工作列入重大督导事项,并制定了《关于切实做好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工作督导方案》,同时,结合该项工作阶段性、动态性大的特点,积极探索了动态监督机制,安排1名副组长、两名组员加入工作微信群,实时掌握全市乃至全省的工作动态,及时收集问题,专题向组长汇报情况并研究对策。

在“定点登记、拍照移交”阶段初期,由于对复杂情况准备不足,

我市在全省排名中处于末游位置。为扭转被动局面,该纪检监察组立即安排两名工作人员,于10月5日至8日,同市局负责同志组成联合督导组,先后奔赴各县(市、区)走访督导。对汝州、鲁山两个点位体量大的县(市),督导组直接同当地政府对接,压实主体责任,加大压力传导。最终,在“定点登记、拍照移交”收关阶段,我市工作任务提前完成,位列全省第5名,进入第一方阵。

在“融入成果、填表录入”阶段,了解到我市个别点位数据填报存在争议,影响了工作进展。该纪检监察组第一时间组织国土资源局湛河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城分局、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支队等单位负责人召开协调推进会,认真研判情况,及时妥善处理,最终我市完成图斑上报72905个,完成率达97.92%,在全省排名第一。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工作事关我国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接下来,我们将继续聚焦监督主业,持续探索动态监督机制,加大压力传导,同时,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行为予以严厉追责。”鹿庆胜说。

市总工会强力推进爱心母婴室建设

本报讯 (记者王民峰)室内色调柔和温馨、私密性好,母婴知识宣传画挂在墙上,沙发、消毒柜、冰箱等设施一应俱全……11月4日,在郑县中医院门诊二楼,一间温馨的爱心母婴室,吸引了前来检查指导的县总工会工作人员的目光。

母婴设施是公共服务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用人单位的母婴设施建设对落实女职工权益保护有着重要意义。对于很多正处在哺乳期的妈妈来说,最尴尬的就是在公共场所难以找到喂奶、换尿布的地方。为解决妈妈们的后顾之忧,郑县中医院日前在门诊楼二楼设立了爱心母婴室。

市总工会有关负责人介绍说,为加强对爱心母婴室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不断提高其管理水平,全市各级工会女职工组织正在对照创建标准推进新建爱心母婴室建设,并督促相关单位对已建成的爱心母婴室进行改善升级。届时,市总工会将对条件成熟的爱心母婴室进行实地考察和审核,确定在哺乳期的妈妈来说,最尴尬的就是在公共场所难以找到喂奶、换尿布的地方。为解决妈妈们的后顾之忧,郑县中医院日前在门诊楼二楼设立了爱心母婴室。

市总工会有关负责人介绍说,为加强对爱心母婴室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不断提高其管理水平,全市各级工会女职工组织正在对照创建标准推进新建爱心母婴室建设,并督促相关单位对已建成的爱心母婴室进行改善升级。届时,市总工会将对条件成熟的爱心母婴室进行实地考察和审核,确定在哺乳期的妈妈来说,最尴尬的就是在公共场所难以找到喂奶、换尿布的地方。为解决妈妈们的后顾之忧,郑县中医院日前在门诊楼二楼设立了爱心母婴室。

之优,郑县中医院日前在门诊楼二楼设立了爱心母婴室。市总工会有关负责人介绍说,为加强对爱心母婴室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不断提高其管理水平,全市各级工会女职工组织正在对照创建标准推进新建爱心母婴室建设,并督促相关单位对已建成的爱心母婴室进行改善升级。届时,市总工会将对条件成熟的爱心母婴室进行实地考察和审核,确定在哺乳期的妈妈来说,最尴尬的就是在公共场所难以找到喂奶、换尿布的地方。为解决妈妈们的后顾之忧,郑县中医院日前在门诊楼二楼设立了爱心母婴室。

郑县引进捡石机

本报讯 (记者张鸿雨)近日,郑县农田机械化捡石新技术推广现场演示会在白庙乡下叶村召伟农机专业合作社机械化科技示范田举行,捡石机的出现让与会人员大开眼界。

演示现场,捡石机在一辆大型拖拉机牵引驱动下,随着挖掘刀土将石块与土收集送至前链排,进而运转到后部的滚筒内,通过滚筒的转动将土漏掉,石块通过传送皮带装车。作业过程中土石分离后,捡拾干净,效率高,土壤即时还田,深度为25厘米左右,提高了生产

效率,节省了人力物力,改善土质效果极为明显,有效避免了农具损坏和收获损失,现场人员赞不绝口。捡石机的引进在郑县尚属首次。捡石机的推广应用对改善土地条件、保苗以及增加产量都能起到很大的作用。“郑县2/3的耕地有沙砾石,捡石机能使沙砾田变良田,提高农作物产量,为中低产田改造提供有力的机械保障,希望有条件的农机户、农机合作社积极购置适合的机型,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再作新贡献。”郑县农机局局长刘世杰说。

创全国文明城市 建美丽宜居家园

东安路街道积极开展创文志愿服务活动

本报讯 (记者王孟鹤 通讯员胡文哲)“我每天在社区广场上散步,现在小区乱扔垃圾现象没有了,居住环境好了,心情很舒畅。”11月5日,卫东区东安路街道东苑社区居民李联合说。

居民素质的提升是东安路街道积极开展创文活动的成效之一。全市开展创文以来,东安路街道开展多项志愿服务活动,形成了居民共同参与、志愿服务不停歇的新风尚。

为推动活动开展,东安路街道加大宣传力度,引导社区居民讲文明、树新风。先后开展30余次志愿服务兑换活动,发动居民捡烟头、清理小广告,在社区兑换香皂、牙膏、鸡蛋等物品,激发居民对创建活动的积极性。

该街道组织机关和各社区志愿者不断改善社区、庭院环境,今年9月以来,该街道累计参与200余人次;组织志愿者巡逻,制止不文明行为100余次,发放文明行为、文明养犬、文明用餐等各类宣传单500余张,制止遛狗不拴绳30余次,发放狗绳200条。

“志愿服务精神在于奉献,如今越来越多的居民自愿投身志愿服务,发出自己的光和热。”东安路街道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街道将开展多种志愿服务活动,引导更多居民加入创文队伍,实现共建共治共享文明的良好格局。



精巧手绘

11月5日,保洁人员在卫东区东安路街道东苑社区建东小区的一个院落内

打扫卫生。东安路街道东苑社区部分院落属老旧小区,为了提升辖区居民幸福感,该街道于今年初开始对部分老旧小区进行改造,在小区改造过程中,街道工

作人员和施工方精巧手绘,将墙上原有各种管道彩色化、美化,为整个小区平添了几分情趣。

本报记者 姜涛 摄

市创文办检查“文明交通示范岗”工作开展情况时要求

相关各责任单位按标准尽快整改

本报讯 (记者王孟鹤)11月5日,市创文办有关负责人表示,根据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常态化、制度化的要求,市创文办于10月26日至30日对市区各“文明交通示范岗”开展工作情况进行了检查。

检查发现,全市30个主要交通路口绝大多数交警与各责任单位志愿者到岗及时、执勤认真,但仍有个别交通路口高峰岗时出现交警或共建单位文明交通志愿者脱岗现象,甚至有的交通路口交警与文明交通志愿者均不在岗。

其中祥云路与清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场监管局)、长安路与怀仁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财政局)、和顺路与中兴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第四人民医院)、建设路与中兴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总工会)、建设路与凌云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人民检察院)、祥云路与大香山路交叉口(共建单位:河南城建学院)、建设路与东安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广播电视台)、矿工路与体育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煤神马集团铁路运输处)在

早、晚高峰岗时,交警与文明交通志愿者均能够按时坚守岗位且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市创文办对上述8个交通路口的执勤交警及共建单位提出表扬。

检查发现10月26日晚高峰和顺路与新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顶山技师学院)、和顺路与开源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高集团)、和顺路与光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姚电公司)、光明路与湛河南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民政局)文明交通志愿者未在岗。

10月27日早高峰建设路与光明路交叉口未见到执勤交警,长安大道与未来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审计局)文明交通志愿者未在岗。晚高峰祥云路与清风路交叉口、祥云路与大香山路交叉口、长安路与怀仁路交叉口、长安路与未来路交叉口、建设路与光明路交叉口未见到执勤交警。

10月28日晚高峰矿工路与诚朴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税务局)、矿工路与东安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卫东区人民检察

院)文明交通志愿者未在岗。

10月29日早高峰建设路与东环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移动公司)、矿工路与东安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卫东区人民检察院)文明交通志愿者未在岗。晚高峰建设路与诚朴路交叉口、建设路与开源路交叉口交警未在岗,矿工路与新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煤股份一矿)文明交通志愿者未在岗。

10月30日早高峰矿工路与东安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卫东区人民检察院)、矿工路与光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自来水公司)、黄河路与光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交警、文明交通志愿者均未在岗,长安大道与未来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审计局)文明交通志愿者未在岗。晚高峰和顺路与新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顶山技师学院)、和顺路与开源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高集团)、建设路与新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第一人民医院)、建设路与光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燃气公司)、

和顺路与光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姚电公司)、湛河南路与新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顶山供电公司)、黄河路与光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交警、文明交通志愿者均未在岗,湛河南路与光明路交叉口、建设路与东环路交叉口、建设路与诚朴路交叉口、建设路与开源路交叉口、矿工路与中兴路交叉口交警未在岗,矿工路与新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平煤股份一矿)、矿工路与东安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卫东区人民检察院)文明交通志愿者未在岗。

市创文办指出,矿工路与光明路交叉口(共建单位:市自来水公司)在连续5天检查中未见到志愿者上岗开展文明交通志愿服务工作。市创文办对市自来水公司提出通报批评。

市创文办要求涉及以上通报中问题的相关各责任单位(部门),严格按照《平顶山市市区主要路口“文明交通示范岗”共建工作方案》尽快整改,并将整改落实情况于11月10日前报市创文办督查指导组。